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62814120253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兵团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定点采购——机动车保险服务已入围供应商协议填报入口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定点采购——机动车保险服务已入围供应商协议填报入口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定点采购——机动车保险服务已入围供应商协议填报入口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XJBTHJ[2025]639号	机动车辆保险	-	-	-	1	项	1716.56	1716.56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716.56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柒佰壹拾陆元伍角陆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XJBTHJ[2025]639号	财产保险服务	1	1716.56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 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犁铧街（兵团）支行

账号： 30703201040004776

签订日期：